（上接A09版）

看黄瓜、西瓜、冬瓜闪亮登场

据说，西瓜是张骞出使西域时带回来的，但直到南宋，它才真正登上中原的餐桌。悲催的西瓜，真是个典型的起大早赶晚集的货。

目前可考的最早种植西瓜的区域是埃及，然后，沿着地中海传到希腊等欧洲国家，大约在公元前4世纪，西瓜又被远征的欧洲军队带到印度。从印度至西亚，沿着丝绸之路，西瓜终于长途跋涉地来到了中国。

但是，在此后漫长的七八百年间，西瓜一直没有走出大西北，主要在新疆地区种植。直到赵构从金营归宋时，当时随从的一位官员洪皓，从金统治区带回了西瓜种子，它才算真正普及开来。

而在南北朝、唐这些朝代诗歌中出现的寒瓜，现在经常被解释成西瓜，是有待商榷的。无论是结合诗歌中出现的环境、气候，还是通过农业史料来倒推，那个时候的寒瓜，都不可能是西瓜。

其实，寒瓜这个名词的含义在古代经历了变迁，最初它指的是冬瓜，所谓寒，是因为瓜皮上有白色霜粉。而到了明代李时珍修《本草纲目》里，不知从哪里采集的说法，称西瓜别名寒瓜，才导致了混淆。

真正的寒瓜——也就是冬瓜，很有可能在先秦时期就被种植，作为一种原产中国的蔬果，可以想象它的食用历史是相当悠久的。

汉人张揖撰《广雅·释草》中就有冬瓜的记载，称其为地芝。它成熟时，有一层薄薄的白霜，就像冬天下的霜雪似的，故称之为冬瓜。又因它长得特别大，长长的，像古代枕头，所以也管它叫枕瓜。冬瓜是我国老幼咸宜的家常瓜菜，因栽种地域广泛，名称也多，如又名白瓜、水芝、濮瓜、蔬瓜、白冬瓜等。

另外需要说明的是，古人所吃的冬瓜，是成熟后带霜粉的那种，这才是中国原产的品种，被称为粉皮白冬瓜。而现在菜市场更常见的冬瓜，是又大又长的青黑皮冬瓜，表皮光滑，起源于非洲地区。

和西瓜一起传入的，还有黄瓜，当然，那时候它叫胡瓜。后赵时，石勒避讳这个胡字，于是一系列张骞带回来的胡字辈蔬菜瓜果都改了名，胡瓜也就成了黄瓜。

『七月食瓜』食的是蔬果界的老江湖

《诗经》里说“七月食瓜，八月断壶”，食的是西瓜吗？

NO，西瓜此时还没有传入中国。先秦吃货们能吃到的瓜，通过考古资料判断，是我们称之为菜瓜的一种小型薄皮甜瓜——葫芦科甜瓜属成员，不过，它并不甜。虽然不甜，但菜瓜可不是菜鸟，它算是蔬果界的老江湖了。

从古至今，菜瓜在乡间普遍种植，它的果肉脆爽，味道清淡，适合用来做菜。由于不同种植区域的气候差异，菜瓜有丰富的变种，用今天的话来说，它保存了相当的原生态特征。

《本草纲目》里说：“越瓜以地名也，俗名梢瓜，南人呼为菜瓜。”“其瓜生食，可充果、蔬，酱、豉、糖、醋藏浸皆宜，亦可作菹。”菹，就是腌菜的意思。王祯的《农书》中则说：“为种不一而其用有二：供果为果瓜，供菜为菜瓜。”

菜瓜，收获期值夏秋交际，瓜藤爬满角落，结瓜能力相当强，这也正符合先秦文学中“绵绵瓜瓞”的描述。

菜瓜的另一个优点是生命力顽强，成熟的种子甩在地上，过不了多久就能发出新的瓜苗。正是这样的它，才可能在交通不便的先秦时代就“漂洋过海来看你”，从原产地非洲来到中国。

也许，它并不是由某个旅行家携带来咱大中国的，有可能是一只鸟，无意中啄食了瓜瓤，然后飞到远方又把种子排泄出来，如是一站站地接力，终于在中国某个地头，生根发芽……

等到张骞出使西域，打通丝绸之路之后，西瓜和黄瓜也不远万里来到中国；到了唐代，丝瓜也不甘落后地入户中原。至于乡土气息浓厚的南瓜，则是大航海时代，才传入中国。

有了这些五花八门的瓜，菜瓜也就慢慢地退出舞台中心了，只在不同的乡间，被一代代地延续下来，保持着它那质朴的风味。

剥开叶子果实长得像竹笋的是谁？

每到七八月份，菜摊上如笋如瓜，剥去青壳，嫩白无比的茭瓜，又名篙瓜、茭白，总能让吃货大呼过瘾。据南宋罗愿所著《尔雅翼》记载：“心中生薹如藕，至秋如小儿臂。大者谓之茭首，本草所谓菰根者也，可蒸煮，亦可生食。其或有黑缕如黑点者，名‘乌郁’。”这里所说的，就是茭瓜。《尔雅》记载：“邃蔬似土菌生菰草中。今江东啖之甜滑。”《尔雅》成书于秦汉间，可见当时除用茭瓜种子为粮食外，已用茭瓜为菜。

《周礼》中将“菰米”与“黍”“麦”“稻”“菽”等并列为“六谷”。古代主要采食其籽粒，作为粮食作物栽培。后来“菰”受到黑粉菌的寄生，植株便不能再抽穗开花，转而茎尖形成畸形肥大的菌瘿，古称“茭郁”。早在西周时期，人们发现这种菌瘿细嫩可食，是一种美味的蔬菜。

这个发现可谓从此改变了“茭”生，吃货们就利用黑粉菌阻止茭白开花结果，繁殖这种有“病”在身的畸形植株作为蔬菜。外披绿色叶鞘，内呈三节圆柱状，色黄白或青黄，肉质肥嫩，纤维少，蛋白质含量高。

随着唐朝末期，水稻大面积种植，大米成为主食后，茭草就很少采籽，以致从谷物中逐渐分离，成为一种具有特殊风味、丰富营养的蔬菜。

世界上把茭白作为蔬菜栽培的，只有中国和越南。茭白是咱大中国的特产蔬菜，也是“江南三大名菜”之一。李白曾有“跪进雕胡饭，月光照素盘”之诗句。所谓“雕胡”，其实就是茭白。《西京杂记》说：“菰之有米者，长安人谓之雕胡”。宋玉《风赋》云：“主人之女，为臣炊雕胡之饭，烹露葵之羹”。在唐代，雕胡饭是招待上客的食品，据说用菰米煮饭，香味扑鼻且又软又糯。唐代诗人很多都钟情于它。如杜甫曾有“滑忆雕胡饭，香闻锦带羹”；王维有诗“郧国稻苗秀，楚人菰米肥”等，诗人们对它的钟爱溢于言表。 （下转A11版）

专业办理各类证件遗失登报
遗失声明 注销公告
减资公告 招标公告
拍卖公告 债权公告
登报56785066
热线56780114

拍卖公告
我公司定于2019年1月18日下午13:30在开封市兰天太观文化司二楼文化馆举办珠宝玉石保真拍卖会。
拍卖时间:2019年1月11日-13日
联系电话:13303781119马先生
0371-23333395张女士
河南中鼎拍卖有限公司
2019年1月4日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19年1月18日上午9:30在郑州市金水区宏达街88号6号楼1单元2层206号按规定公开拍卖：《中原区朱屯村城中村改造拆迁补偿安置协议》委托人三百五位于郑州市中原区朱屯村2246.06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及一该项的整体拍卖。有意竞买者，即日起请与本公司联系，咨询详细情况，进行实地参观，并于2019年1月12日16:00以前交纳有效证件及规定数额保证金，以到账为准，竞买不中，全额退还。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宏达街88号6号楼1单元2层206号接受竞买报名申请，办理报名竞买登记手续。
展示时间:2019年1月3日至2019年1月11日
展示地点:拟拍卖标的物所在地
联系电话:0371-55937558
13803821930
河南宏鑫拍卖有限公司
2019年1月3日

拍卖公告
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将于2019年2月7日10时起至2019年2月8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位于郑州高新生态城清水河路北侧玉兰小区房产（产权证号:1101001371-1,1101001371-2）一套进行公开拍卖活动，详情请见网址：http://sf.taobao.com/law_court.htm?spm=a213w.3061813.0.0.P2pB9M&user_id=2027747896http://sf.taobao.com/0371/131部分内容上法院简称为“开发区法院”），现公告通知当事人按时参加拍卖活动，拍卖标的相关权利人及时向法院主张权利，逾期未主张视为放弃权利。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9年1月2日

拍卖公告
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将于2019年2月7日10时起至2019年2月8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位于二七区王立岩南街5号楼3单元42号房产(产权证号0801054471)一套进行公开拍卖活动，详情请见网址：http://sf.taobao.com/law_court.htm?spm=a213w.3061813.0.0.P2pB9M&user_id=2027747896http://sf.taobao.com/0371/131部分页面上法院简称为“开发区法院”），现公告通知当事人按时参加拍卖活动，拍卖标的相关权利人及时向法院主张权利，逾期未主张视为放弃权利。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9年1月2日

今报·市场服务·
效果好 价格低
市内免费上门服务
详情咨询：0371-56785066

公 告
河南省建安防腐蚀有限公司各股东及云世股东的继承人：
兹定于2019年1月21日上午9点30分在长城对面记园自人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请股东按时出席。委托其他股东代理的，需要提交书面委托书；股东的继承人出席股东会的，需提交继承公证书或判决书。
联系人：翟红军
联系电话：13833716731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日

物业管理招标公告
“中海玫瑰”小区项目位于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河东二街南、九如路西。项目总占地面积51922.88㎡，总建筑面积133213.92㎡。现公开招标选聘前期物业管理公司。
一、投标单位资格要求：
1、资信良好，具需通过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的资格预审；
2、无欠税、违约、违规等不良行为记录。
二、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领取时间：2019年1月3日—1月9日
三、投标资格预审方式：线下资格预审、线上报名
四、招标文件领取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黄河南路与宏图街交叉口当百角郑州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直属分局物业服务管理科（通过线下或场资格预审后领取招标文件）
联系电话：0371-67880556
招标人：郑州海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1月3日

郑州都市区环境卫生设施专项规划（2017-2035）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郑州都市区环境卫生设施专项规划（2017-2035）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规划概况
规划名称：郑州都市区环境卫生设施专项规划（2017-2035）
规划期限：规划期限为2017-2035年，其中近期至2020年，远期2021年-2035年，规划基准年2017年。
规划范围：规划范围为郑州市域，总面积7446平方千米。重点保障区域为都市核心区，即主城区、惠济城、东部新城、西部新城、南部新城，面积3840平方千米。
规划目标：围绕郑州市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现代化、国际化都市的发展目标，以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化、运输规范化、处置高效化、利用资源化为核心，形成以下环境卫生发展目标：清洁都市、舒适都市、和谐都市。
规划对象：规划对象主要包括五方面，垃圾终端处理设施、环卫工程设施、环卫公共设施、其他环卫设施、环卫服务管理系统。
（1）垃圾终端处理设施：包括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餐厨垃圾处理厂、园林绿化垃圾堆肥厂、医疗垃圾处理厂、危险品处理厂。（2）环卫工程设施：包括生活垃圾转运站、环卫停车场。（3）环卫公共设施：包括公共厕所、生活垃圾收集点、废物箱等。（4）其他环卫设施：环卫车辆充电设施、环卫车辆清洗站、油水车取水点、环卫车辆干污分离站、环卫道具房、环卫之家。（5）环卫服务管理系统：包括生活垃圾收运系统、餐厨垃圾收运系统、城市道路保洁系统、环卫产业化发展系统、环卫应急管理系统、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系统。
二、联系方式
（1）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陇海路与桐柏路交叉口开龙企中环B座1107室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3592513909
邮箱：87703560@qq.com
（2）规划组织单位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郑州市城乡规划局
联系地址：郑州市汴山北路6号
联系人：翟女士
电话：0371-67887829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四、相关材料网络链接
（1）公众意见表链接：https://pan.baidu.com/s/10Gv2N9jJ0kqAHrK3mWCBWfw
（2）征求意见稿链接：https://pan.baidu.com/s/12hEhdD2Vs1Oqm93PaHHSsQ 提取码：vchb。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自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函方式等向规划组织单位或评价单位提出意见或建议。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可与环评单位联系。公众意见表须公众自行下载打印，填写完成后邮寄至环评单位。